

关于做好 2017 年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的通知

各相关二级学院、各实验室：

为了做好 2017 年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现就有关实验室安全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实验室的安全工作，按照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和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工作方针，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责任观念，在放假前组织人员对本单位的实验室安全进行一次全面检查，切实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，确保实验室财产和师生的安全。

二、放假前切实作好仪器设备特别精密贵重仪器和大型设备的维护工作；假期无实验任务的实验室和仪器设备必须切断电源，不能断电的要安排值班人员进行监控。

三、加强用水安全管理，安有自来水管的实验室必须关闭实验室的用水总闸，并检查水管是否有漏水现象和破裂隐患，防止造成水患及引发其它事故。

四、使用易燃、易爆及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的实验室，必须认真清理，并做好记载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保管，确保存放安全。

五、假期需要安排实验任务的相关二级学院，请填写宜宾学院假期实验室使用申请表（见附件），经二级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备案；假期无教学任务和设备维护任务的实验室由各相关部门加封条封闭。

六、假期安排实验的实验室，应落实责任人和实验室工作人员，确保假期实验室的安全运行。

附件：宜宾学院假期实验室使用申请表

